**平顶山学院关于平顶山学院湖滨校区综合服务楼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平顶山学院湖滨校区综合服务楼改造工程具备招标条件，河南龙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平顶山学院的委托，现对该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招标。欢迎具备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平顶山学院湖滨校区综合服务楼改造工程

采购编号：PZC2017-466Ajc-66366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项目地点：**平顶山学院院内

**建设内容：**平顶山学院湖滨校区综合服务楼的改造工程，包括综合服务楼三层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基地（展览馆）和一、二层的装饰装修、安装和消防等项目,投资额为987873.74元。

**招标范围**：图纸上磋商文件中工程量清单相应的全部内容。

**标段划分：**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工期要求**： 90 个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

**三、对供应商资质要求：**

1、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供应商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有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3、项目经理须具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含临时建造师执业证）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派项目经理在报名期间、投标过程中及施工过程中不得更换且无在建工程（提供由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共同亲笔签署的书面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4、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5、项目管理人员（施工员、质（检）量员、资料员、材料员、标准员）具有上岗证书（网上可查询，提供查询网页）。

6、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管理人员及授权委托人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满足以下条件：1.投标企业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2.需提供2016年1月以来企业为其缴纳的连续养老保险证明（提交网上查询页面，社保部门未提供网络查询服务的需由社保部门出具证明）。

7、供应商须提供企业注册地检察院开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符合豫检会【2015】7号文件规定），应当针对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和项目经理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8、企业2013年6月30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为准）承建过一项类似包含展览馆装饰装修且金额在60万以上的项目业绩（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网页版中标公示打印页、业绩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原件为准）。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本工程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四、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时间： 2017年3月23日至2017 年3月 29日24:00整。

4.2 该项目实施网上报名、网上出售磋商文件，潜在投标供应商报名前先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www.pdsggzy.com）进行“企业注册”，并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CA数字证书。潜在投标供应商报名，下载磋商文件需先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供应商登录”入口进行具体操作，请查看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供应商登录上的投标人操作手册。

4.3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潜在投标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入磋商文件：

收款账号：601 330 101 201 009 3076

收款单位：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中心支行

**注：潜在供应商缴纳磋商文件费时，银行转账单应注明\*\*\*项目磋商文件费，开标时提交银行汇款回执单，未按以上要求注明及交纳磋商文件费和提交银行汇款回执单或在报名截止时间之后缴纳磋商文件费的，拒收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5.1竞争性磋商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17年4 月5日10时00分，地点为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顶山市行政综合办公楼七楼）。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学院

联 系 人：王先生  0375-265762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龙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育英路交叉口蓝湾国际公寓东一单元7楼

联 系 人：顾女士

联系电话：18637559298 0375-3890368

 2017年3月22日